

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
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1.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众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有效途径。通过公众参与广大社会公众可以充分了解工程的建设规模、建设特点以及和工程建设有关的重大环境问题，并对工程建设带来的环境问题和切身利益问题提出看法和意见。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也可以向公众解释相关环境保护政策和评价结论，澄清一些理解偏差，实现建设单位与公众之间的双向交流。收集社会公众对工程建设的态度和关心的环境问题，有助于建设单位、评价单位了解公众关心的环境问题，确保工程建设的重大环境问题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得到了科学的分析评价，确保环境保护措施具有可行性，也有助于维护社会公众的切身利益，使环境影响评价更加实事求是，更加具有针对性。

为广泛征求不同层次、不同行业、不同区域的公众对工程建设及其可能产生环境影响的意见和建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配套文件相关要求，我公司在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内，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2022年11月2日，环评单位编制完成《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后，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配套文件相关要求，同步采用网络平台和报纸公示公告方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在第一次和第二次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社会公众、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的反馈意见。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上述信息公示日期是我公司在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评单位后 7 日内进行，首次公开的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对首次信息公开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公示证明见图 2.2-1。

网站查询地址如下：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20920XPNfE>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首次信息公示应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本项目首次公示符合要求。

公示证明



【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2年09月20日-2022年10月10日

公示时长 20天

公示截图如下：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180****6960 发表于2022-09-20 10:17

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48号）要求和规定，结合建设项目特点，现对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第一次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敬请社会各界关心该项目建设的人士，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与建议。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

附件1: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公众调查表.docx (18.7 KB)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2.2-1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证明

2.2.2 其他

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次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社会公众、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2 年 11 月，《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及配套文件的有关规定，对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工程建设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2022 年 11 月 3 日，我公司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二次环评信息公示，公示有效期 10 个工作日；2022 年 11 月 3 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在工程影响区域内同步开展张贴公告进行公示，共计 10 个工作日；2022 年 11 月 4 日和 2022 年 11 月 7 日在《锡林郭勒日报》上进行了 2 次公示，公示有效期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和起止时间等。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第十条对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

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载体选择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网址链接如下：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21103TCXNP>



图 3.2-1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证明

3.2.2 报纸

我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和 2022 年 11 月 7 日在《锡林郭勒日报》上刊发了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共刊登了 2 次公示，符合《办法》中“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锡林郭勒日报》是中共锡林郭勒盟委机关报，由锡林郭勒盟委主管主办，属于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锡林郭勒日报》作为征求意见稿的公示载体符合《办法》中的要求，项目报纸公示照片详见图 3.2-2、图 3.2-3。

苏尼特左旗清都拉图军粮供应
有限责任公司
苏尼特左旗清都拉图军粮有限
责任公司
2022年11月4日

(四)公示渠道表的可学链接
链接：<https://tiku.xwcn.com/2020/07/05>
(五)公示渠道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对于本次公示中 10 个工作日内未予公示意见,可通过投寄、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来信地址、对来信的提交公众意见,即可向提交至监管部门。
(六)公示渠道意见的反馈时间
公示公众意见(意见)的反馈为本次公示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
京能(廊坊勃勒)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商英西高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JY11252568015075号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产生伪造。 白鸟球楼烧腊煎羊肉店
 原欠杨林郭韩强生物长物有限公司财务处,法人代表一伙,约于2010年。 杨林郭韩强生物长物有限公司
 该欠账号:330610104006982号银行卡开户许可证明编号J201700029010号,声明作废。 杨林郭韩强生物长物有限公司
 该欠账号:33069001010000003号银行卡开户许可证明编号J2017000154201号,声明作废。 杨林郭韩强生物长物有限公司

地址：锡林浩特市锡林大街361号（锡林郭勒日报社院内）
咨询电话：13354799876 13947955456

电话: 0479-8106363 地址: 锡林浩特市察哈尔大街与天津路交汇处

咨询电话：0313-8045080
8040120

图 3.2-2 2022 年 11 月 4 日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报纸公示截图



一期即将幸福交付
不负期待 二期耀世开盘

扫一扫了解更多洋房户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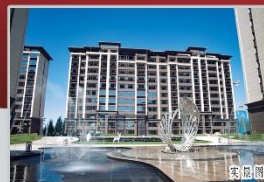
8号楼-11号楼建筑面积约122~180m²

罕有大面宽短进深洋房户型·斥资300万打造30米新中式豪门

稀缺新中式风格院落水景洋房·百米水景百米楼间距、超低1.6容积率、五证齐全

尊享全屋新风、防过敏除沙尘祛雾霾阻病菌·房源稀少，欲购从速，先到先得

新中式院落 水景洋房



(揭)房屋预售证第20221200087号
(揭)房屋预售证第20221200088号
(揭)房屋预售证第20221200089号
(揭)房屋预售证第20221200090号

传世专线 8255558
0479-

项目地址：锡林浩特市党政大楼北希吉尔大厦西邻
设计单位：国家专利·深圳现代城市设计

开发企业：内蒙50强·锡盟宏源集团
物业服务：内蒙优秀·广安物业

最终解释权归开发商所有



张家口市传染病医院

北京地坛医院（张家口）肝病中心

北京地坛医院张家口合作医院

主城区结核病免费门诊、布病科、
 传染性疾病终末期肾病透析诊疗



地址: 张家口市桥西区西苑北路24号 服务热线: 0313-2182985

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illegible]

吸收合并公告

高院在二审报告中称,根据有限合伙人认缴义务存在与否确定其是否属于有限合伙人,以认缴义务为准,在认缴义务未得到清偿前,其享有有限合伙人权利,承担有限合伙人义务,直至其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出资义务为止,其在认缴出资范围内承担有限责任,但不得超出认缴出资额范围。

张厚广 2021年 11-02-01号

张家口市第一医院 三级甲等综合医院



扫描二维码预约咨询挂号

西院区地址：桥西区西坝岗路

(市内乘6路、10路、32路、102路、K3路公交车第一医院站即到)

东院区地址：桥东区建国路

(市内乘11路、18路、103路公交车第一医院东院区站即到)

咨询电话：0313-8045080

8040120

图 3.2-3 2022 年 11 月 7 日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2022 年 11 月 3 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我公司在项目周边区域同步开展张贴公告进行公示，共计 10 个工作日，张贴公示照片见图 3.2-4。



图 3.2-4 张贴公示信息现场

3.3 查阅情况

为了方便社会公众方便查阅《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信息公示期间明确社会公众可以到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地址处进行查阅。到公示截止日期，未有社会公众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公众未提出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未提出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或建议，不存在公众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合理，符合《办法》第十四条对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的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提出的相关意见或建议。

6 其他

本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如调查问卷、报纸、张贴告示的照片均已存档。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灰渣回填废弃矿坑生态恢复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11月17日

